

证券代码：301278

证券简称：快可电子

公告编号：2025-060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代表董事；2025年9月1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段正刚先生

非独立董事：段正刚先生、王新林先生、侯艳丽女士、嵇华风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蒋薇薇女士、Li Yang 女士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召集人组成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段正刚、Li Yang、王新林组成，段正刚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蒋薇薇、Li Yang、侯艳丽组成，蒋薇薇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Li Yang、蒋薇薇、段正刚组成，Li Yang 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蒋薇薇、Li Yang、段正刚组成，蒋薇薇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总经理：段正刚先生

副总经理：王新林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新林先生

财务总监：许少东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嵇华风先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董事会秘书王新林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嵇华风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任期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12-62603393

传真：0512-62895869

电子邮箱：zq01@qc-solar.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新发路 31 号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换届离任人员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冯国瑜女士、陈志虎先生、殷美芹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冯国瑜女士、陈志虎先生、殷美芹女士仍在公司任职。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备查文件

- 1、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9 日

附件一：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段正刚：男，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电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中级工程师。1999年7月至2003年7月历任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员工、部长；2003年9月至2004年12月，任西安佳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主管研发副总经理；2005年3月，创立快可有限，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获得“苏州市科技进步三等奖”，荣获“江苏省科技企业家”称号，2019年10月受聘为西安交通大学苏州研究院兼职副研究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段正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971.4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27%；段正刚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段正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及推荐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新林：男，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贸易经济专业本科学历。1999年至2005年，历任新疆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线缆厂采购部经理、特变电工股份公司线缆厂供应事业部总经理、特变电工（德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10年9月任快可有限监事、运营总监。201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新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136.330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67%；王新林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新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及推荐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侯艳丽：女，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电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1999年至2009年任新疆钢铁公司职工大

学教师，2012年11月至今任昆山奇吉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艳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段正刚先生为夫妻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侯艳丽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及推荐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蒋薇薇：女，1981年出生，副教授，管理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2007年7月至今，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商学院，历任会计教师、财会系副系主任、商学院副院长；2023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博石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获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江苏省青蓝工程优秀青年骨干教师，苏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薇薇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蒋薇薇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及推荐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蒋薇薇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Li Yang：女，1978年3月出生，英国国籍，教授，中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本科学历、英国布里斯托大学物理化学博士。2013年04月至今，任西交利物浦大学/英国利物浦大学讲师、副教授、高级副教授、教授兼理学院学术院长。历任广东顺德科龙电器有限公司模具厂技术员、英国国家物理实验室高级研究科学家（Higher Research Scientist）。2013年3月被评为英国物理协会（IOP，英国）的特许物理学家（Chartered Physicist），2014年度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高层次人才选拔培养对象，苏州市工业园区紧缺人才（2016-2018年），2017年英国高等教育协会会士（Fellow of UK Higher Education Academy），2018年

江苏省第五期“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2020 年苏州市工业园区科教骨干人才，2023 年西交利物浦大学全能卓越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Li Yang 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Li Yang 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及推荐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Li Yang 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嵇华风：男，198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苏州南环桥市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科员、证券事务代表；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嵇华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嵇华风先生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嵇华风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附件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段正刚：简历详见附件一：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王新林：简历详见附件一：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许少东：男，1983 年 0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苏州广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任成本-总账-科长、苏州因迪能源有限公司主管、东旭光电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主管，2017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主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许少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4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007%。许少东先生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许少东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

罚和惩戒，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嵇华风：简历详见附件一：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简历